中国证券报

2020年8月22日 星期六

公司代码:688398 公司简称:赛特新材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公司所面临的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风险因素"。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赛特新材	688398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必辉	谢义英
办公地址	福建省连城工业园区工业二路5号	福建省连城工业园区工业二路5号
电话	0592-6199915	0592-6199915
电子信箱	zqb@supertech-vip.com	zqb@supertech-vip.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37,107,618.48	526,732,247.00	7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9,081,818.10	327,659,415.12	137.7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29,398.59	19,645,339.85	73.73
营业收入	205,366,622.37	194,402,062.41	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20,925.41	35,934,060.80	4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078,852.84	34,211,527.36	8.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8	13.02	减少4.7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60	1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60	18.3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38	4.81	增加0.57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00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汪坤明	境内自然人	39.65	31,720,000	31,720,000	31,720,000	无	0
汪美兰	境内自然人	10.89	8,710,000	8,710,000	8,710,000	无	0
李文忠	境内自然人	3.71	2,970,000	2,970,000	2,970,000	无	0
汪洋	境内自然人	3.25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无	0
楚晟旻	境内自然人	2.41	1,930,500	1,930,500	1,930,500	质押	1,930,000
厦门红斗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无	0
刘述江	境内自然人	1.61	1,287,000	1,287,000	1,287,000	无	0
陈斌	境内自然人	1.40	1,119,600	1,119,600	1,119,600	无	0
吴德厚	境内自然人	1.39	1,109,600	1,109,600	1,109,600	无	0
于保森	境内自然人	1.09	872,200	872,200	872,2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汪坤明与汪美兰系兄妹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汪坤明与汪洋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随着对保护环境和节能减排的重视,世界各国不断提高冰箱等家电产品能效标准,并将逐步冻结、削减传统保温材料聚氨酯主要发泡剂的生产和消费,真空绝热板因生产应用过程中不会产生温室气体,且导热系数为传统绝热材料的1/6甚至更低,能够减少冰箱耗电量和保温层厚度,提升冰箱有效容积率,对聚氨酯的替代效应日趋明显。尽管冰箱行业多年来增长乏力,但在消费升级与节能环保政策驱动下,能效等级高、容积率高的冰箱备受市场青睐,真空绝热板下游行业需求持续旺盛。

2020年一季度,公司克服新冠疫情爆发、国内客户开工不足等不利形势,及时复工复产,确保国际市场保持稳定增长。二季度随着疫情在全球蔓延,居民食物存储需求骤增,大容量冰箱销量增长,进一步拉动真空绝热板市场需求。公司1至6月实现销售收入20,536.66万元,同比增长5.64%,其中第二季度实现收入11,660.16万元,环比增长31.36%。2020年5月下旬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真空绝热板产能持续处于饱和状态,尽管公司通过工艺优化和设备技改挖掘生产潜能,但产能瓶颈已经成为现阶段限制公司快速发展及业绩提升的主要问题。

1、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真空绝热板	201,242,005.58	124,627,906.60	192,441,429.50	108,484,025.15
保温箱	3,854,434.51	2,347,033.14	926,674.34	710,557.51
阻隔袋	3,745.05	2,176.17	436,126.28	295,649.95
其他	152,582.11	147,387.27	189,019.15	119,169.40
合计	205,252,767.25	127,124,503.18	193,993,249.27	109,609,402.01

2、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销售	62,839,758.24	43,067,461.16	68,261,256.50	41,476,399.34
国外销售	142,413,009.01	84,057,042.02	125,731,992.77	68,133,002.67
合计	205,252,767.25	127,124,503.18	193,993,249.27	109,609,402.01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发生研发费用1,104.58万元,主要围绕真空绝热板完整的生产链以及真空绝热新产品进行投入,并获得七项专利授权,其中一项发明专利授权。真空玻璃中试实验机已安装到位,通过开展工艺方法和工艺路线的验证,积极探索各项技术参数,积累了经验和数据。2020年6月公司投资设立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启动真空玻璃项目团队建设及前期市场推广工作。

2020年上半年,公司以成功登陆科创板为契机,加快推进内部管理架构改革,进一步下放经营权,提升内部管理效率。5月,公司举行内部公开竞聘,通过发表竞选演说、评委提问、综合评议等形式,在中高层管理干部中遴选并产生总经理候选人。6月18日,董事会聘任严浪基先生为新一任总经理,标志着公司管理团队朝职业化、年轻化、去家族化方向迈进。公司还把公开竞聘的形式推广至车间主任的选拔上面,使得人尽其岗、岗得其人、人尽其才。公司根据合理化原则优化车间薪资分配制度,为员工提供合适的舞台,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热情和劳动积极性,增强公司人员招聘的竞争优势并降低员工流失率。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本次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0-040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9年12月27日《关于同意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7号)核准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9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4.1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82,4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23,101,477.57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第361Z0011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2020年1-6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5,313,845.65元(含募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5,313,845.65元(含募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674,184.97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支出323,350,335.38元,募集资金余额为5,767,514.33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2,400,000.00
减:发行有关费用	59,298,522.43
募集资金净额	423,101,477.57
减:募投项目支出	95,313,845.65
其中:募集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74,818,314.79
减:发行费用相关税费	343,957.18
减:手续费支出	605.22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323,350,335.38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1,362,049.47
加:利息收入	312,730.72
截止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5,767,514.33

注:2020年7月2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收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来的4,292,452.83元承销费税后折让款。因属于期后事项,本报告未将该笔折让款纳入统计范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于2020年2月10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元)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129980100100342387	25,288,323.90	补充流动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171050100100880990	19,528,630.34	超额募集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35050169750709666688	230,950,560.09	年产350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政务中心支行	592902732210103	53,350,335.38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合计:		329,117,849.71	——

注:上述表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包含募集资金暂时闲置进行现金管理金额、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三、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2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40,000.00万元人民币(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进行该现金管理,且该40,000.00万人民币(包含本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178天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00	2020-2-25	2020-8-21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90天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20-05-27	2020-8-25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0.00	2020-02-26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2020-05-29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90天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020-04-09	2020-7-8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政务中心支行	94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0-05-29	2020-8-31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政务中心支行	智能七天通知存款	23,350,335.3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5,000,000.00	2020-06-02		否

(五)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按照"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应用研究,深入挖掘绝热保温市场需求"的发展战略,公司拟增加厦门市集美区为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实施地点,用于加快推进"真空玻璃生产试验线研发项目"。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新增募投项目实施地点。除此变动事项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研发课题等事项不变。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240.00		2020年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31.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31.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50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	否	24,939.32	24,939.32	24,939.32	1,938.55	1,938.55	-23,000.77	7.77	2021/0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399.75	5,399.75	5,399.75	111.00	111.00	-5,288.75	2.06	2021/0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7,481.83	7,481.83	-2,518.17	74.8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0,339.07	40,339.07	40,339.07	9,531.38	9,531.38	-30,807.69	—	—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2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40,000.00万元人民币(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进行该现金管理,且该40,000.00万人民币(包含本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为加快推进"真空玻璃生产试验线研发项目",公司增加厦门市集美区为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实施地点,除此事项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研发课题等事项不变。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招股书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0-042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8月12日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强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公司代码:600839 公司简称:四川长虹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一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川长虹	60083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向岭	周荣卫
电话	0816-2418486	0816-2417979
办公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
电子信箱	xiangling.xue@changhong.com	zhou.rw@changho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74,256,030,658.91	73,989,213,869.68	73,989,213,869.68	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12,699,137.66	13,020,030,774.08	13,020,030,774.08	-2.3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8,019,277.07	-1,173,733,513.47	-1,173,733,513.47	不适用
营业收入	38,027,386,047.91	39,967,343,373.91	39,967,343,373.91	-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156,014.63	51,127,967.30	51,127,967.30	-60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1,521,764.52	-45,997,849.52	-45,997,849.5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464	0.3933	0.3933	减少2.439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4	0.0111	0.0111	-608.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4	0.0111	0.0111	-608.11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6,96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22	1,071,673,760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2	130,202,360	0	无	0	
四川虹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41,535,185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四川国企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88	40,577,400	0	冻结	12,6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1	37,235,80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7	21,819,106	0	无	0	
方海伟	境内自然人	0.34	15,888,800	0	无	0	
郑树茗	境内自然人	0.33	15,390,000	0	无	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13,656,810	0	无	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13,656,810	0	无	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13,656,810	0	无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13,656,810	0	无	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13,656,810	0	无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13,656,810	0	无	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13,656,810	0	无	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13,656,810	0	无	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13,656,810	0	无	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13,656,81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因四川虹扬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或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高管及骨干员工,四川虹扬投资有限公司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及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坚持"坚守产业报国初心,推进高质量发展"理念,以"转型变革,管理增效,蓄势积膜,追求卓越"为主要经营方针,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危中求机。

新冠疫情的爆发及家电行业的持续低迷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了较大的冲击,受益于疫情应对得力、产品结构优化、渠道变革成果逐渐显现及效率提升工作的持续开展,公司二季度经营有所改善,上半年收入利润同比跌幅均较一季度收窄,叠加相关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0.27亿元,同比减少4.85%;实现归母净利润-2.60亿元,同比减少608.83%。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1)加强创新能力和产品能力建设

围绕核心战略方向,持续推进灯塔实验室和各技术平台的能力建设,强调前沿技术成果转化,注重对产品的价值贡献。"以用户为中心",坚持产品主义,重视核心技术提升,回归产品本质,围绕用户对产品的核心关注点打造核心技术能力,追求行业领先。

(2)持续深化重点领域变革

深化营销体系变革:持续推动以区域为单元,以渠道经营为中心,面向渠道和用户的全品类经营与服务。加快推动线下低效门店的退出,以利润为核心推动经营良性可控;做大电商、做强根据地、做好自有渠道及新渠道,以效率为核心推动渠道转型升级。

深化供应链变革:加快推进组织变革,提升采购专业化能力。加强基础数据治理,优化业务流程;完善供应商管理制度,健全供应商审核专家库,加强供应商结构优化;建设产供研一体化机制,推动供应资源横向整合,持续提升VMI覆盖率。

(3)围绕物联网转型发展思路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

持续完善公司产业优化评估标准,重点发展核心产业及战略新兴产业,逐步退出战略相关度低的产业及发展潜力不显著的低效产业;退出不符合公司战略方向的亏损业务。严格规范各级法人主体投资行为,强化投资项目的投前论证、事中监督和投后问责。

(4)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持续提升经营效率

坚持以长效机制建立完善为主,以存货、应收及预付为重要抓手,对标行业先进企业,采取资源约束、绩效牵引等手段,进一步强化公司各层级效率意识,建立以商业库存为核心的效率提升系统,提高信用投放的准确性和有效性,持续推动公司的物效和钱效提升。

(5)进一步加强经营风险控制

不断健全风控体系及配套机制,加强专业领域与产业单元的协同,强化业务风险甄别,推进业务与风险管控的深度融合,对风险高发领域加强风险预防和监控,注重法律意识和合规管理,严控应收风险和内部道德风险。

(6)强化智能制造能力

公司以工业互联网项目为载体,以数字化工厂建设为基础,积极推进智能制造,打通订单履约全流程,打造更精准高效的配套体系,实现制造系统"可视化"和整个业务活动的流程贯通,强化柔性订单定制能力和快速交货能力。

(7)积极应对疫情影响

公司充分利用自身全球采购能力,紧急购买各种防疫物资,为公司防疫做好准备,提前实现复工复产。同时,为上下游重要合作伙伴提供防疫物资支持,推动其实现复工复产,激活上下游产业链,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带来的损失。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0-046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8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监事会主席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赵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通过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一致认为该报告内容 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为确保公司在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资金安全,尽可能降低可能存在 的风险,公司聘请四川玉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回避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部分报废设备进行网上招标拍卖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搬迁需要,为最大化盘活资产,同意公司通过网上公开招标的形式将部分报废设备资产进行处置。本次拟通过招标处置的报废设备资产共460项,资产原值合计46,180,884.60元,资产净值合计2,686,426.18元。根据废旧物资市场价格基础,经公司相关部门评估,本次拟处置资产的总招标含税底价为248万元(本次招标所有报废设备资产均不包含该资产所属的地下附属资产,如电缆、管网等)。授权公司经营班子负责办理本次报废设备网上招标拍卖的相关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处置资产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销售分公司变更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同意公司变更绵阳销售分公司等28个销售分公司负责人,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按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各销售分公司负责人的工商变更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转让位于绵阳市安州区不动产有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持有的位于绵阳市安州区花荄镇工业园区(辽安路东侧)的不动产主要承租方系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集团")下属子公司,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为优化资产结构,聚焦资源发展主业,同时,为进一步降低关联交易,同意公司通过协议方式向长虹集团转让位于绵阳市安州区花荄镇工业园区(辽安路东侧)不动产权证号为川(2020)安州区不动产权第0001236号对应的宗地及全部地上附着物(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基础确定为7,554.11万元。

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四川长虹(600839.SH)拟向股东长虹集团转让其位于绵阳市安州区的不动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川华衡评报[2020]123号),以2020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7,554.11万元。

本次不动产转让事项构成与控股股东长虹集团的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关联董事赵勇先生、李伟先生、杨军先生、胡嘉女士进行了回避表决。按国资监管有关规定,本次转让事项尚需长虹集团董事会审议。

授权公司经营班子负责办理上述资产转让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回避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0-047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在本公司商贸中心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悦纯先生召集和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0年1-6月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部分报废设备进行网上招标拍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战略搬迁需要,为最大化盘活资产,同意公司通过网上公开招标的形式将部分报废设备进行处置。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销售分公司变更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转让位于绵阳市安州区不动产有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盘活资产,聚焦资源发展主业,同意公司转让位于绵阳市安州区不动产有关事项。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0-048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不动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公司"或"本公司")拟通过协议方式向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集团")转让位于绵阳市安州区花荄镇工业园区(辽安路东侧)不动产权证号为川(2020)安州区不动产权第0001236号对应的宗地及全部地上附着物(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本次转让价格拟定为7,554.11万元。本次转让事项预计影响公司归母损益742万元。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控股股东长虹集团的非日常性关联交易发生额合计为56,866.46万元,已履行股东大会相关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按国资监管有关规定,本次交易需履行长虹集团董事会审批程序。

●风险提示:鉴于本次转让协议尚未签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产业发展规划,公司将持续优化资产结构,聚焦资源发展主业。考虑目前公司持有的位于绵阳市安州区花荄镇工业园区(辽安路东侧)的不动产主要承租方系长虹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四川爱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联科技"),且公司继续持有该不动产预计无显著增值,为盘活资产以聚焦资源发展核心产业,公司拟将标的资产转让给长虹集团。本次拟转让资产不动产权证号为川(2020)安州区不动产权第0001236号对应的宗地面积为61,173.16平方米(其中有11,938.90平方米为待开发预留地),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宗地上有1幢厂房及相应配套动力站房、化学品库、废弃物堆场、门卫室,建筑面积共计42,830.57平方米。

长虹集团持有本公司23.22%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此次交易行为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2020年8月20日,四川长虹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位于绵阳市安州区不动产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协议方式向长虹集团转让位于绵阳市安州区花荄镇工业园区(辽安路东侧)不动产权证号为川(2020)安州区不动产权第0001236号对应的宗地及全部地上附着物,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拟定为7,554.11万元。本次转让事项预计影响公司归母损益742万元。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控股股东长虹集团的非日常性关联交易发生额合计为56,866.46万元,已履行股东大会相关审批程序。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赵勇先生、李伟先生、杨军先生、胡嘉女士进行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30亿元

法定代表人:赵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720818660F

设立日期:1995年6月16日

主营业务范围:制造销售家用电器、汽车电器、电子产品及元器件、电子信息网络产品、电子商务、新型材料、电动产品、环保设备、通讯传输设备,公司产品辅助材料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广告设计、制作,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销售,仓储、货运,电子产品维修,日用电器、日用金属产品、燃气用具、电工器材制造、销售,房地产开发。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长虹集团合并报表资产总额801.88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02.10亿元;长虹集团2019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974.35亿元,实现净利润1.68亿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为不动产权证号为川(2020)安州区不动产权第0001236号对应的宗地及全部地上附着物。对应宗地面积61,173.16平方米(其中有11,938.90平方米为待开发预留地),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宗地上有1幢厂房及相应配套动力站房、化学品库、废弃物堆场、门卫室,建筑面积共计42,830.57平方米。

标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查封等情形,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转让方与受让方

本次交易的转让方为本公司,受让方为长虹集团。

3、交易标的评估作价

本次交易委托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华衡")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天健华衡对已开发的房地产采用收益法房地合估,待开发预留土地采用基准地价修正法和市场法两种方法评估,以2020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四川长虹(600839.SH)拟向股东长虹集团转让其位于绵阳市安州区的不动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川华衡评报[2020]123号),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7,554.11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值增值21.89%,主要系房屋及土地市场化价值增值。

本次标的资产转让价格拟以评估值为基础确定为7,554.11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本次转让协议尚未签署。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为盘活公司资产,聚焦资源发展核心产业,符合公司利益及经营发展需要,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原则,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没有不利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亦无不利影响。

六、审议程序

2020年8月20日,四川长虹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位于绵阳市安州区不动产有关事项的议案》,该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勇先生、李伟先生、杨军先生、胡嘉女士进行了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对本项议案进行了表决,通过此项议案。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按国资监管有关规定,本次交易需履行长虹集团董事会审批程序。

本公司3名独立董事事前对董事会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同意本次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关于转让位于绵阳市安州区不动产有关事项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是正常、合理的;在议案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过去12个月公司与长虹集团的非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2019年11月27日,四川长虹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转让所持有的长虹能源全部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56,866.46万元。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2019年12月14日及2019年12月18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长虹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9-042号)、《四川长虹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临2019-044号)、《四川长虹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9-047号)及《四川长虹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长虹能源股权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铁岭新城 公告编号:2020-029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铁岭新城	股票代码	0008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迟峰	乔亚珍	
办公地址	铁岭市新城区金沙江路11号金鹰大厦八层	铁岭市新城区金沙江路11号金鹰大厦八层	
电话	024-74997822	024-74997822	
电子信箱	cf0140@sina.com	qy5857@s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102,515.51	17,510,178.97	-3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539,200.51	-45,746,352.79	-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192,407.62	-51,258,869.74	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495,585.83	27,611,959.49	144.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8	-0.055	-3.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8	-0.055	-3.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	-1.44%	-0.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20,043,123.60	5,638,870,557.66	-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68,855,079.41	3,116,394,279.92	-1.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铁岭财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29%	282,857,500	0	质押	50,000,000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4.18%	34,455,676	0		
张素芬	境内自然人	1.07%	8,790,000	0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81%	6,664,266	0		
陈坚	境内自然人	0.81%	6,655,000	0		
刘柏权	境内自然人	0.55%	4,511,968	0	质押	4,511,968
胡祖平	境内自然人	0.54%	4,430,700	0		
郝军扬	境内自然人	0.51%	4,244,900	0		
程洪亮	境内自然人	0.50%	4,133,600	0		
陈涵锐	境内自然人	0.47%	3,873,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铁岭财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5铁岭01	118343	2015年08月28日	2020年08月28日	25,000	7.80%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铁岭01	118570	2016年03月22日	2021年03月22日	32,000	7.7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45.39%	44.73%	0.66%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04	-0.04	0.00%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1)公司面对的市场环境及经营情况

①公司面对的市场环境

2020年上半年,全国整体商品房销售走出了"深V"形曲线,疫情控制后核心城市土地市场成交整体表现活跃。展望2020年下半年,中央政府将坚持"房住不炒"的定位,对楼市调控政策仍以"稳"为主,以达到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全年目标。货币政策将维持边际宽松,但对房地产金融监管依然从严;地方政府将继续因城施策,预计未来房地产行业将会持续复苏,房地产市场将会更加理性,地产市场将保持缓慢增长态势。

公司土地一级开发区域铁岭市新城区位于辽宁省北部地区的四线城市,铁岭市新城区高起点规划,高品质建设,环境优美,绿化覆盖率达45%、水系面积达27%,是一座适宜人居的北方水城。随着城市配套功能的日臻完善,吸引人气逐渐聚集,近两年新城区房地产市场景气度不断提高,量价均有所增长。但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新城区房地产市场价格和销售停止增长态势,基本持稳定,土地市场也受到一定影响,土地出让放缓。目前铁岭新城区商品房未实行限购政策,住房销售以改善型为主,虽然铁岭市并非人口流入地区,但未来改善型住房的刚需会对新城区房地产前端的土地一级开发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②公司2019年度经营情况

受新冠肺炎疫情和国家宏观调控等因素的影响,2020年以来房地产企业普遍面临着较大的经营压力,也传导至上游的土地市场,土地出让数量减少,原计划出让时间推迟。在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带领下,公司采取积极措施化解疫情带来的负面影响,通过各种融资方式化解债务风险,保持公司稳定运行,同时力争下半年实现2020年全年度土地出让计划。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62,004.31万元,负债255,118.80万元,所有者权益306,885.51万元。

(2)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①主要经营模式和经营业态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土地一级开发、城市运营及物资批发和零售。在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方面,公司受铁岭市政府和铁岭市土地储备中心的委托,对铁岭市政府依法通过收购、收回、征收等方式储备的土地,组织实施拆迁、补偿安置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做到"九通一平"、使该等土地达到可出让条件,经国土部门验收后由铁岭市土地储备中心统一划拨或出让,公司按照与铁岭市政府签订的《土地一级开发合作协议》之约定享有土地划拨费用和土地出让收益;在城市运营业务方面,公司通过招拍挂程序获得铁岭市新城区相关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权后,经营铁岭市新城区供水、污水处理、出租车运营、广告传媒业务;在物资批发和零售业务方面,公司主要从事取暖煤炭经销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土地一级开发和城市运营业务以及相应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②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

公司是铁岭市新城区唯一一家土地一级开发和城市综合运营商,同时除铁岭市新城区外,如果铁岭市其他地块选择土地一级开发商,在同等条件下,铁岭市政府承诺将优先选择公司。

(3)公司规划平整土地面积及收入分成比例

①公司规划平整土地面积

公司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地处辽宁省铁岭市新城区,公司主要负责新城区22平方公里规划范围内的土地一级开发,规划土地面积33,598亩。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18.3平方公里土地开发整理,全部实现"九通一平",基本达到可出让条件,累计平整土地面积27,444亩。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土地开发整理。

②收入分成模式

公司与政府约定的收入分成比例为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扣除农业发展基金、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土地规费和土地出让金(土地出让金按照5000元/亩计算,当铁岭新城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历年累计平均超出45万元/亩,从超出45万元/亩后的下一年度,对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超出45万元/亩的,另需按超出45万元/亩部分的百分之三十五加收土地出让金)后全部归公司所有。

(4)报告期土地开发收入和相关款项回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现土地出让,收取配套费106.81万元。

(5)公司的房地产出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将其名下的写字楼、门市等房屋对外出租,共计获得租赁收入130.30万元。

(6)土地一级开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权益比例	预计总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规划平整土地面积(㎡)	累计平整土地面积(㎡)	本期平整土地面积(㎡)	累计销售面积(㎡)	本期销售面积(㎡)	累计结算土地面积(㎡)	本期结算土地面积(㎡)	累计一级土地开发收入(万元)	本期一级土地开发收入(万元)	款项回收情况(万元)
铁岭新城区土地一级开发	铁岭市			726,212	22,398,672	18,295,745	0	9,611,868	0	9,611,868	0	708,507.19	0	708,204.72

(7)融资途径

融资途径	期末融资余额	融资成本区间/平均融资成本	期限结构			
			1年之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银行贷款	1,560,000,000.00	4.75%-9.2%	1,096,870,000.00	463,130,000.00		
债券	570,000,000.00	7.7%-7.8%	570,000,000.00			
合计	2,130,000,000.00		1,666,870,000.00	463,130,000.00		

(8)发展战略和未来一年经营计划

①公司发展战略

由于土地具有不可再生性和不可替代性,公司总体上仍将立足主业,执行差异化战略,经营城市,打造中国优秀的城市运营商。同时探索多元化发展,分散经营风险,将公司打造成为一家发展良好、规范运作的上市企业。

②未来一年经营计划

公司将"稳运行、控风险、求突破"作为未来一年经营的主基调,努力提高主营业务收入,推进公司多元化发展,有效防控债务风险。具体工作计划如下:

一是进一步挖掘潜力,提高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土地出让收入为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公司仍将土地出让工作作为重中之重,全力以赴推进。一是对于已具备挂牌出让条件的地块,将积极拓展渠道,加大招商推介力度,尽早完成挂牌出让工作;二是对于万达项目剩余地块,积极全力配合相关部门进行组卷、报卷,争取早日实现挂牌出让;三是认真分析形势、加快转变思路、潜心制定策略、积极开拓市场、努力发展客户,寻找突破口,打破瓶颈,不遗余力推进土地出让工作。

二是积极拓展新业务,努力实现公司多元化经营发展。目前公司在做好主业的基础上,正在寻求多元化经营发展。一是通过提高内生动力,实现多元化经营发展;二是积极寻求外部合作,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正在努力寻求有实力的、能够带动铁岭地区产业发展的合作方进行外部合作,为公司发展引入更多源头活水,实现公司多元化经营发展。

三是全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确保公司稳定运行。2020年上半年,公司通过采取各种措施,积极筹措资金,有效化解债务风险。目前公司债务负担仍然较为沉重,债务风险仍是公司面临的最大风险,公司将全力严控债务风险,全面梳理,精准分析风险点,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及早筹集资金,确保按时偿还债务。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计政策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并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9-016)(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②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③会计政策变更带来的影响

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 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 生重大影响,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法定代表人(签字):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铁岭新城 公告编号:2020-027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8月11日,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电话形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隋景宝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9)及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铁岭新城 公告编号:2020—028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8月11日,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以电话形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监事5人,实参加监事5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世范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9)及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发表的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要求,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1日